

# 受災保戶保費緩收申請書

申請日期：\_\_\_\_\_

申請單位：\_\_\_\_\_

要保人		保單號碼	應繳日	繳別	備註
姓名	身分證字號				

承辦人：\_\_\_\_\_

◎ 申請作業說明：

1. 申請方式：可透過業務員、傳真或客戶服務專線 0800-098889 提出申請，即可將保費緩收期限延長至應繳日起算三個月。
2. 申請期限：經政府公布為法定傳染病疫病等級為第二級、第三級（或相當等級）或需隔離控制疫情之疾病當日起開放申請。
3. 申請附件：因法定傳染病疫病之住院證明。
4. 受理單位：請將本申請書及相關文件轉送至各客服中心受理。

台北	10595 臺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 122 號 5 樓	Tel : (02)2719-6678	Fax : (02)2712-5966
桃園	32041 桃園市中壢區中央東路 88 號 20 樓	Tel : (03)427-1157	Fax : (03)427-2170
台中	40355 臺中市西區五權路 2 之 107 號 1 樓	Tel : (04)2376-2866	Fax : (04)2376-3822
嘉義	60048 嘉義市西區民生北路 241 號 6 樓	Tel : (05)223-2092	Fax : (05)223-0174
台南	71084 臺南市永康區中華路 1 之 97 號 15 樓	Tel : (06)313-3957	Fax : (06)312-8848
高雄	80043 高雄市鼓山區明誠四路 156 號 11 樓	Tel : (07)586-6588	Fax : (07)550-2016
屏東	90065 屏東縣屏東市中山路 187 號 12 樓	Tel : (08)734-5109	Fax : (08)734-6069
澎湖	88041 澎湖縣馬公市中正路 17 號	Tel : (06)927-3000	Fax : (06)926-3551